建湖县第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

会 议 文 件 之 二 十 四

建湖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2024 年 1 月 11 日在建湖县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征汉年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3年主要工作回顾

2023 年 ，建湖县人民检察院在县委和市检察院正确领导 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在县政府、县政协及社 会各界关心支持下 ，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 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在盐城考察时重要指示精神，锚 定争创“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 ”和“全国文明单位 ”的奋斗目

标，始终保持“争第 一、站排头、求极致”的拼搏姿态，在检察事

业现代化新征程上实干争先、勇毅前行。5 件案例获评全国、全 省典型，14 项工作在全国、全省作经验交流；作为全市唯一基层

检察院，被表彰为全省先进集体，蝉联五届江苏省文明单位。

一、感恩奋进，打造“高站位”政治机关取得“新成效”

旗帜鲜明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秉持“讲政治 ”

与“讲法治”有机结合，厚植新时代新征程最鲜明的政治底色。

以坚定政治自觉落实党的绝对领导。 自觉落实“从政治上 着眼、从法治上着力 ”，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做到政治上绝对忠诚、思想上高 度统 一、行动上坚决有力 。深刻领悟习近平总书记考察盐城重 要指示精神，传承发扬“ 不怕困难、不畏艰险、勇于斗争、敢于 胜利”的精神，改造升级“ 党建领航馆”“检察传承馆”，全院“ 崇 德向善、奋勇争先”的氛围浓厚，19 项检察核心业务指标位居

全市第一、全省前列。

以坚定法治自觉落实党的绝对领导。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 平法治思想，承担全市政法“首席课题”**—**《习近平法治思想 的盐城实践》，获省委政法委表彰 。坚守“高质效办好每 一个案 件”的价值追求，融合党建引领与检察业务，努力实现办案“ 三 个效果”的有机统 一。认真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案件质量主要 评价指标体系，“不为数据好看而办案”，更加注重办案数量与 质量、效率与效果的统 一 。案-件比、刑事速裁程序适用率等核

心业务指标均“领跑”全市、全省。

以坚定行动自觉落实党的绝对领导。 在党委领导、人大 监督、政府支持和政协关心下纵深推进建湖检察争创工作， 以政治上的坚定有力引领行动上的奋发有为。严格执行重大 事项党内请示报告制度，向市检察院和县委及政法委汇报工 作 22 次，落实县领导批示 14 件次 。率先探索推进公益保护 “ 六长出题”，通过“领导出题、检察答题、群众阅卷”提升服务 大局的精准性、融合度，工作经验在最高人民检察院会议交

流，并被最高人民检察院转发推介。

二、能动履职，服务“高质量”发展大局展现“新作为”

时刻牢记“ 国之大者”，始终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

基本政治要求，助推高水平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

筑牢最密"平安防线"。 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落实宽严 相济刑事政策，该严则严 、当宽则宽，依法批捕 144 件 211 人，审查起诉 454 件 653 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依法 惩治“盗抢骗”“黄赌毒”等影响人民安全感的犯罪。高质效办 理缅甸、菲律宾等跨境电信网络诈骗鳖恶势力犯罪集团案， 审查起诉“全国扫黄打非办”督办的“Huluwa”传播淫秽物品 车利案。对发生在 28 年前的入室抢劫杀人案(已超过追诉时 效)，层报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追诉，并将该案办理成全省典

型案例。

助力最优"营商环境"。 出台二十六条保障措施，以公正

透明、包容审慎强化法治安商惠企、亲商助企。依法惩治合同

诈骗等扰乱市场秩序犯罪案件 24 件，做实对企业的依法平等 保护 。助力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1 起案件获评优化法治化营 商环境典型案例 。在全省率先尝试对经营性事业单位开展刑 事合规建设，并努力促进从企业合规走向行业合规，“ 百合花 ” 合规品牌持续绽放。创新创优合规制度，异地刑事合规协作工

作被最高人民检察院推介。

增添最亮"清廉底色"。 认真履行职务犯罪检察职责，强化 “ 监检”衔接配合，受理监察委移送职务犯罪案件 6 件 7 人，合 力参与反腐败斗争 。一体化推进检察侦查工作，严厉惩治司法 腐败，发现司法工作人员衔私枉法、刑讯逼供等职务犯罪线索 3 件 5 人，移交市检察院立案并协助侦办，办案质效位居全市 第 一、全省前列 。深化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 两法衔接”，率先 制定刑事犯罪与行政处罚“反向衔接”规程，有序推进“ 出罪入

行”，被省检察院推介。

三、人民至上，守护“高品质”美好生活扛起“新担当”

坚持把为人民司法 、让人民满意作为检察工作的出发点

和落脚点，努力以良法善治让司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持续深化生态公益保护。 坚持“益”路前行，聚焦绿色低碳 发展，创新创优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机制，1 起案件入选全国“ 百 案”典型 。开展乡村生态公益保护专项行动，守护河畅、水清、 景秀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探索以诉前硅商方式督促耕作层

剥离利用试点，促进“农田变良田”。“渔椎耕读”综合性生态修复

基地入选全省首批现场教学实践基地。办理的"3.07”特大非法 采砂案在首个"全国生态日”被央视报道，写入"两高”工作报告，

获最高人民检察院主要领导批示，入选"两高”公报案例。

倾情守护幸福成长环境。 "宽容不纵容、厚爱不溺爱”，以 "惩治、保护、教育、管束 ”为 一体，深化未成年人犯罪惩防，精 准助力 2 名附条件不起诉的未成年人考上大学 。在吸食 " 笑 气 ”、随意" 文身 ”和汽车租赁等领域推进综合履职，净化社会 环境 。建立未成年人密接人员从业禁止监督模型，推动构建入 职查询协作机制 。实质化运转"建湖青少年素能提升协会”，帮 助" 回头浪子”推荐就业 。率先推动全部员额检察官兼任法治

副校长，被省检察院推介。

用心化解诉讼信访纠纷。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 推进检察环节信访法治化办理。227 件来信来访全部七日内程 序性回复，45 件第 一 时间导入检察监督程序办理，并落实领导 包案、首办责任 。开展"信访突出问题攻坚化解巩固提升年”活 动，综合运用刑事和解、民事调解、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等方 式，妥善处理诉讼争议、信访矛盾 46 件，努力实现从"结案了 事”到"案结事了”。在 12309 检察服务中心专设"24 小时检察

在线”，服务群众"不打洋”，被省检察院推介。

四、守望正义，强化“高质效”法律监督实现“新提升”

始终烙守宪法定位，持续推进法律监督现代化建设，努力

以高质效监督履职让公平正义更加可感、可触。

精准化推进检察监督办案。 坚持“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 中办案 ”，监督立案、撤案 28 件 49 人，纠正漏捕漏诉 10 件 13 人、不捕不诉 120 件 133 人；提请抗诉、建议再审 6 件，监督纠 正违法 58 件，监督刚性和韧性明显增强 。树牢“双赢多赢共 赢”理念，1 份改进人民陪审员参审工作检察建议，被省检察院 评为优秀 。与法院共同开展刑案财产刑执行“ 雷靈”行动，1 名 职务犯罪“刑释人员”财产刑 85 万元被监督执行到位 。在全省

率先开展社区矫正巡回检察试点。

深层次推进风险溯源治理。 坚持“浇花要浇根，治理要治 本”，在办案之外“ 多走 一步”。 围绕金融借款“面谈面签”制度 执行不严等问题，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 10 份，推进标本兼 治，努力让违法犯罪、信访诉讼越来越少。3 份检察建议被省检 察院推介，总量全省第 一 。针对“社区万能章”问题制发检察建 议入选全省十佳，被《法治日报》《检察日报》推介 。共同探索代 表建议与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形成“ 三最工作法 ”被全国人大

官网转发。

全方位推进数字检察应用。 树立数字检察思维，赴浙江数 字检察“ 示范院 ”考察学习并“ 拜师学艺 ”，成立检察长领衔的 数字检察工作专班，建成全省首家“数字检察实验室”，自主研 发“JS-检察数魔方”模型工具，并投入“实战”应用 。坚持“业务 主导 ”，建立“政府 12345+检察 12309”数字协同机制，运用数

字模型尝试办理“刑拘下行”“虚假律师费入判”等检察监督案

件 23 件 。数字赋能督促环境保护税征收，打通部门“信息壁

垒”，入选全省典型案例。

五、强基固本，锻造“高素质”检察铁军汇聚“新动能”

聚焦“求真务实、担当实干”的新时代检察履职要求，重自

强、练内功，夯实检察队伍长远发展根基。

把司法责任扛在肩上。 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 ， 突出 “ 一手抓案件办理，一手抓案件管理”，探索“ 三审九查”工作法 推进流程监控和案件评查 ， 实质化推进刑事检察官联席会议 制度，做到“放权 ”不“放任 ”、监督不缺位 。 强调给“ 不捕 ”“ 不 诉”案件“加把锁 ”，常态化开展检察听证 71 件次，115 件不起 诉案件全部经检委会审查研究 。坚持以“关键少数”示范引领 “ 绝大多数”， 入额院领导直接办理重大疑难复杂案件比例达

90%，办案经验在全省检察现场会作交流。

把素能培育落在实处。 注重练就建湖检察干警的“硬功 夫”“真本领”，开展“大练兵、大比武、大竞赛”活动，6 名干警在 省、市业务竞赛中斩获标兵、能手；1 名干警获评全省检察业务 专家，系全市基层唯 一 。拥有 2 名法学博士、11 名硕士干警、3 名 80 后副检察长、6 名 90 后中层干部，检察队伍专业素能和梯 队结构显著优化。深化与南京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南京 师范大学、南京审计大学和盐城师范学院“检校合作”，继续联合 西南政法大学举办“西湖”论坛；8 项研究成果获省级以上表彰，

其中 4 项为全省一等奖，“研究型”检察院建设步履坚实。

把接受监督抓在平常。 始终保持“永远吹冲锋号" 的战斗 姿态，纵深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检，教育引导检察干警“ 明纪 法、知敬畏、扬清风"。 系统抓好“案" 的管理和“人" 的管理，一 着不让落实好“ 三个规定"“十个严禁"。 自觉践行全过程人民 民主，全面接受人大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县人大常委会专题 审议法律监督工作，8 名员额检察官向常委会述职述廉、接受评 议。深化检务公开，举办检察开放日 23 场次，695 名社会各界代

表走进检察机关，检察工作透明度和公信力不断提升。

各位代表，建湖检察工作取得的每一份成绩、每一 点进步， 离不开县委和市检察院的坚强领导，离不开县人大、县政府、 县政协以及社会各界的有力监督，离不开监委、法院、公安以 及其他机关的紧密配合，各位代表、委员和人民群众

的深切关怀、鼎力支持 。在此，我代表县检察院表示衷心的感

谢和崇高的敬意!

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对标新时代新征程 更高履职要求，建湖检察工作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 现为：一是检察工作同党委政府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还有 差距；二是法律监督机制的现代化建设步伐还需加快；三是高水 平、高层次的特色品牌还未形成“百花齐放" 的生动局面 。问题

就是责任，对此，我们将主动担当、切实解决。

2024年主要工作安排

各位代表，我们将始终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方向笛定前行，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贯彻 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 ,以习近平 总书记来盐考察为强大动力 , 紧跟党中央 、省市县委决策部 署 ,聚焦落实“ 四个走在前”“ 四个新”重大任务 ,紧扣争创“全 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和“全国文明单位”奋斗目标 ,全力推进检 察现代化建设 ,深化“数字检察、公益诉讼、检察赋能”三项重 点工作 ,以实干担当奋力推动建湖检察事业行稳致远 ,为推进

中国式现代化建湖新实践贡献检察力量和智慧。

一是站高望远，全力以赴，以"拼"的姿态推进建湖检察事业

"争第一"。 坚持 一切工作"从政治上看”，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与时俱进贯彻落实好 新时代检察理念，在法治轨道上维护稳定、促进发展、守护民 生、保障善治 。深化企业合规改革，以检察赋能打造优质法治 化营商环境 。以深化落实“六长出题”为抓手，扎实推进国家和 社会公共利益保护。推进检察信访法治化建设。常态化推进扫 黑除恶斗争，合力营造安全稳定社会环境 。主动适应犯罪治理

新形势，治罪与治理并重，构建轻罪治理“建湖模式”。

二是实干争先，抓铁有痕，以"干"的担当推进建湖检察事业

"站排头"。 坚定不移紧扣争创“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和“全国

文明单位”奋斗目标，以进位争先的实绩实效彰显检察担当、检 察作为，奋力推进检察理念、体系、机制、能力现代化。以“高质 效办案”为主线，发挥案件质量评价指标“风向标”“指挥棒”作 用，实现办案数量稳进、结构优化、质量提升 。坚守“公正、规 范、良知、善意 ”，用心用情办好群众身边的每 一起案件，努力

让公平正义能感受、可感受、感受到。

三是守正创新，劈波斩浪，以"闯"的劲头推进建湖检察事业

"求极致"。 乱扬敢为人先的首创精神，善于思考、勇于创新、敢 于实践，努力让建湖检察成为先进经验、典型案例、创新成果 的“高产区”“集散地”。坚持边学边建、建用并举，实质化运作 数字检察实验室，研发 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法律监督模型， 力争在数字检察赛道上从“奔跑”到“领跑”。积极推进公益诉 讼检察研究基地建设，探索理论思考与司法实务融合，为促进

公益诉讼专门立法贡献基层检察“建湖样本”。

四是铸魂提能，砥砺奋进，以"学"的韧劲推进建湖检察事业

"走在前"。 学在“先”，干在“前”，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 察盐城重要指示精神，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在深学细悟中筑 牢信仰之基，在笛信笛行中凝聚奋进力量。深化学习型、研究型 检察院建设，紧盯学历层次、知识结构、专业素能“三项能力”提 升，常态化开展“研读经典”“微课堂”等活动，“ 守初心、善学习、 有作为”，提高思想广度、深度。 以“ 品质”和“ 内涵”为追求，打造

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检察队伍，凝聚起争创“全国先进基

层检察院”和"全国文明单位”的坚实力量。

各位代表，勇毅而行，不以山海为远；乘势而上，不以日月为 限。在新时代建湖检察事业的新征程上，我们始终坚信"行则将 至、做则必成”。2024 年，我们将在县委和市检察院正确领导下， 认真贯彻本次大会决议，以"初心如一、勇争第 一、敢创唯 一”的 奋进之心，创新创优、苦干实干、善作善成，用实干赢取实绩、用

实绩拴释担当，让建湖检察事业发展之路越走越宽广!



“ 建湖检察 "微信



“ 建湖检察 " 新浪微博

建湖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秘书处 二。二四年 一月

《建湖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用 语 说 明

1.涉案企业合规改革：检察机关对于办理的涉企刑事案件，在依 法做出不批准逮捕、不起诉决定或者根据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提出轻 缓量刑建议的同时，督促涉案企业作出合规承诺并积极整改，促进

企业合规守法经营，预防和减少企业违法犯罪的改革举措。

2 ."渔樵耕读"综合性生态修复基地：检察机关依托建湖县九 龙 口湿地，会同盐城市建湖生态环境局、东台市人民法院等环境资 源执法司法六部门共同建立 。基地围绕“渔、椎、耕、读”主题，兼具 增殖放流、补植复绿、劳务代偿和法治教育等功能，是全省首家综

合性生态修复基地。

3 .刑事犯罪与行政处罚"反向衔接"：检察机关在依法作出不 起诉决定后，对被不起诉人需要给予行政处罚的，应当依法提出检

察意见，移送有关行政机关处理。

4 ."六长出题"：“ 六长出题 ”是 2023 年江苏省人民检察院确 定的一项公益诉讼检察重点工作 ， 内容是检察机关主动提请地方 党委书记、政府首长、人大主任、政协主席、政法委书记、检察长围 绕人民群众关切的重点工作“ 出题”，由检察机关“答题”，通过检察 办案服务地方中心工作，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提升公

益诉讼办案精准性、实效性。

5 ."益心为公"志愿者最高人民检察院部署建设“益心为公" 志愿者平台 ,借助外脑智慧 ,打造多方参与、共治共享的公益保护 新模式。通过平台 ,检察公益诉讼志愿者可以反映公益损害问题线 索 ,发挥专业特长为公益诉讼案件办理提供咨询 ,参加公益诉讼案

件听证 ,对检察办案活动进行监督评价等。

6 .建湖青少年素能提升协会：检察机关牵头 , 以“教育、感化、挽 救"为方针 ,在“建湖青少年帮教联盟" 的基础上 , 由社会爱心人士和 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自愿组成的专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 ,致力

于为困境中的青少年提供学习一技之长、实现人生价值的平台。

7 .巡回检察：检察机关借鉴监狱、看守所巡回检察制度优势 , 通过常规、交叉、专门、机动等巡回检察方式 ,对社区矫正机构开展

全面检察 ,进一步推动社区矫正检察监督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8 "三最工作法"检察机关在县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 , 共同推进人大代表建议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的双向衔接转化工 作 , 实践探索出移送转交“最大同心圆"、调查办理“最优解决法"、 整改落实“最后 一公里" 的“ 三最工作法" ,有力增强人大监督与检

察监督的工作合力 ,被全国人大官网推介。

9 ."三个规定" 即防止干预司法“ 三个规定 " ,是指中共中央 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 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中央政法委《司法机关内部人员 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 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关于进 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

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

《建湖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案 例 说 明

1 ."发财8"恶势力犯罪集团案：犯罪嫌疑人曹某(绰号"发财 8”)在缅甸境内招收焦某等人成立黑社会性质组织 ,在缅甸贺岛开 发区成立“金钱猫”公司 ,诱骗大量中国公民偷渡出境 ,采用胁迫、殴 打、非法拘禁强迫出境人员从事"裸聊敲诈”犯罪活动。仅在 2021 年 2 月至 11 月期间 ,针对中国境内实施"裸聊敲诈”犯罪 628 起 ,敲诈 金额达 2200 余万元o 2023 年 6 月 , 检察机关依法以涉嫌敲诈勒索 罪、绑架罪等罪名 ,对焦某等 16 人提起公诉o 2023 年 12 月 ,法院分

别判处焦某等 16 人十八年至一年不等有期徒刑 ,并处罚金o

2 .吉某、王某抢劫杀人案：1995 年 7 月 ,建湖县发生 一起恶性 入室抢劫杀人案 , 建湖县原政协委员、建湖缆绳厂创始人肖某被 害o 犯罪嫌疑人吉某伙同犯罪嫌疑人王某进入肖某家中 ,被肖某发 现后 ,为阻止其反抗 ,对其实施暴力行为 ,捆绑后持刀杀害 ,劫取现 金人民币 2300 余元后逃离现场 o 该案系久侦未破长达 27 年多的 命案 , 涉及当地老企业家且案发现场依然保留 ,公安机关始终未放 弃追凶破案 o 2022 年 9 月 ,经公安机关不懈努力 ,成功抓获吉某、 王某归案 o 检察机关第 一 时间提前介入 , 围绕 DNA 鉴定、作案起 因、作案工具等方面精准提出介入意见 , 引导做好证据收集、固定

等工作 o 2022 年 11 月 ,检察机关依法以涉嫌抢劫罪 ,对王某等 2

人批准逮捕。2023 年 2 月，逐级层报最高人民检察院核准追诉。

3 .全省首例经营性事业单位合规建设案：2022 年 3 月 ， 某企 业发生火灾，造成经济损失 271 万余元 。经查，某经营性质事业单 位与该企业签订第三方服务合同，承担厂区安全管控、事故应急处 理等义务。市某(在读博士)作为该经营性质事业单位盐海电镀运管 部负责人，涉嫌重大责任事故罪 。检察机关在实地调查、走访调研 的基础上，对开展合规的可行性、必要性进行充分评估论证，加强 与上级检察机关沟通联络、请示汇报，主动争取支持 。经上级检察 机关批复同意，启动全省首例经营性事业单位合规建设。经过合规 整改，该单位从制度建设、优化管理、应急演练等四方面健全合规

管理体系，顺利通过验收。2023 年 8 月，市某被作不起诉处理。

4 ."Huluwa"平台传播淫秒物品牟利案：“Huluwa”淫秽色情网 络直播平台 APP 在境外上线，招募许某、张某等人在该平台上传 淫秽视频，供观众付费观看或下载，同时招募女主播在该平台从事 色情表演 。截至 2021 年底，许某、张某等 10 人分别在该平台传播 淫秽视频 9648 部，获利 39 万余元。该案系跨国网络直播平台涉黄 团伙犯罪，被“全国扫黄打非办”挂牌督办。检察机关依托侦查监督 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强化公检协作，通过赴外地取经学习、会商研 讨等方式，达成思想共识、形成侦诉合力 。2023 年 5 月，检察机关 依法以涉嫌传播淫秽物品车利罪对首批 10 名被告人提起公诉。该 案获评全国“扫黄打非”典型案例。2023 年 12 月，法院分别判处许

某等 10 人三年至六个月不等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5 ."3.07"长江安徽段特大非法采砂案：犯罪嫌疑人张某、章某

等 32 人通谋结伙，利用非法改装的隐形吸砂泵船，在安徽省某市 淡水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河段上下断面之间的禁采区非法采砂， 直接输送至运砂船进行销售 。犯罪团伙改装、盗采、过驳、运输、销 售全链条作业，至案发时累计作案 10 起，盗采江砂 46765 吨、价值 289.31 万元，造成长江江砂资源和生态环境严重破坏。马某明知江 砂系盗采，仍收购 1700 吨并出售。2022 年 1 月 28 日，检察机关以 张某等 32 人涉嫌非法采矿罪、马某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向 法院提起公诉。2022 年 3 月 1 日，法院分别判处 33 名被告人四年 六个月至 一年不等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支持检察机关的全部公益 诉讼请求 。该案 3 次获评全国典型案例，写入“两高”工作报告，并

入选“两高”公报案例。